

长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广东顶固集创家居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核查意见

长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长城证券”或“保荐机构”）作为广东顶固集创家居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顶固集创”或“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的保荐机构，根据《公司法》、《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等有关规定，对顶固集创 2020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进行专项核查，核查的具体情况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广东顶固集创家居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8]1378 号）核准，并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同意，顶固集创由主承销商长城证券采用网下向询价对象询价配售和网上资金申购定价发行相结合的方式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28,500,000.00 股，发行价格为每股 12.22 元。截至 2018 年 9 月 30 日，公司实际已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28,500,000.00 股，募集资金总额 348,270,000.00 元，扣除本次发行费用总计人民币 34,193,321.70 元后，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314,076,678.30 元。上述资金到位情况业经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 2018 年 9 月 19 日对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资金到位情况进行了审验，并出具了大华验字[2018]000531 号《验资报告》。公司对募集资金采取了专户存储制度。

（二）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及年末余额

1、本年度使用金额

本年度使用金额为人民币 103,238,436.62 元，其中：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款金

额为人民币 103,238,436.62 元。

2、年末余额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专用账户余额为人民币 53,474,210.31 元。

项目	金额
实际募集资金净额	314,076,678.30
减：募投项目投入使用金额	231,768,002.36
减：置换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	39,232,974.34
减：购买定期存款余额	-
减：购买理财产品余额	-
减：项目结束结余资金转入流动资金	169,822.22
加：累计募集资金利息收入和理财收益扣除银行手续费支出后的净额	10,568,330.93
募集资金结余金额	53,474,210.31

二、募集资金的管理情况

为了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保护投资者权益，公司依照《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法律法规，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广东顶固集创家居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以下简称“管理制度”）。根据《管理制度》的要求，并结合公司经营需要，公司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并对募集资金的使用实行严格的审批手续，以保证专款专用；授权保荐代表人可以随时到开设募集资金专户的银行查询募集资金专户资料。

根据公司与长城证券和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山分行、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山分行、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山分行以及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山市分行（以下简称“开户银行”）签订的《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规定，公司一次或 12 个月内累计从募集资金存款户中支取的金额达到人民币 1,000.00 万元（按照孰低原则在 1,000.00 万元或募集资金净额 5% 之间决定）的，开户银行应及时以传真方式通知长城证券，同时提供专户的支出清单。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在中国建设银行东风金爵豪庭支行开设的募集资金户（账号：44050178006100000602）已销户。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止，公司募集资金的存储情况列示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银行名称	账号	截止日余额	存储方式
工商银行中山东凤支行	2011022629200263844	0.00	活期
交通银行中山东凤支行	484602800018810119152	312,566.37	活期
兴业银行小榄支行	396020100100134913	53,161,643.94	活期
合计		53,474,210.31	-

三、2020 年度募集资金的使用情况

详见附表“2020 年度募集资金使用情况”中《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公司没有发生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情形。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2020 年度，公司严格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规定使用募集资金，并及时、真实、准确、完整地进行相关信息的披露工作，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况。

六、会计师对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鉴证意见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大华会计师”）对公司董事会编制的《2020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进行了专项审核，并出具了“大华核字[2021]006172 号”《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鉴证报告》。大华会计师认为：顶固集创公司募集资金专项报告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证监会公告[2012]44 号）、深圳证券交易所发布的《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及相关格式指引编制，在所有重大方面公允反映了顶固集创公司 2020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

七、保荐机构主要核查工作

保荐机构通过查阅相关资料、现场检查、访谈沟通等多种方式对顶固集创 2020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进行了核查，核查的具体内容报告：查阅公司募集资金专户银行对账单、募集资金使用相关原始凭证、大华会计师出具的鉴

证报告、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相关的公告和支持性文件等资料，并与公司高管及其他相关人员进行访谈沟通等。

八、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经核查，本保荐机构认为：顶固集创 2020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总体符合《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等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储和专项使用，不存在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募集资金不存在被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占用的情形，不存在未经履行审议程序擅自补充流动资金、置换预先投入、改变实施地点等情形，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

附表：2020 年度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长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广东顶固集创家居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核查意见》之签字盖章页）

保荐代表人：

张国连

孙晓斌

长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年 月 日

附表：2020 年度募集资金的使用情况

(一) 首次公开发行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31,407.67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0,323.84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27,117.08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本年度转回金额	截止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止期末投资进度(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中山年产 30 万套定制家具建设项目	否	20,907.67	20,907.67	9,413.34	-	16,597.29	79.38%	-	N/A	N/A	否	
一体化信息系统升级技术改造项目	否	2,000.00	2,000.00	710.22	-	2,001.24	100.06%	-	N/A	N/A	否	
品牌及销售渠道建设	否	3,500.00	3,500.00	199.60	-	3,517.95	100.51%	-	N/A	N/A	否	
其他与主营业务相关的营运资金	否	5,000.00	5,000.00	0.69	-	5,000.59	100.01%	-	N/A	N/A	否	

承诺投资项目合计		31,407.67	31,407.67	10,323.84	-	27,117.08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	<p>由于“中山年产 30 万套定制家具建设项目”项目前期报批、建设需要一定时间，同时，考虑到 2020 年年初新型冠状病毒肺炎疫情对施工的影响，导致募投项目建设进度不及预期，不能按原定计划完成建设。公司于 2020 年 9 月 26 日披露了《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公告》，决定将“中山年产 30 万套定制家具建设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时间延期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已按有关规定履行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内部决策程序，该事项经董事会、监事会审议通过，独立董事发表同意意见，保荐机构发表了核查意见。</p>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无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p>截至 2018 年 9 月 30 日，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际投资额为 39,232,974.34 元，本次拟用募集资金置换的金额人民币 39,232,974.34 元。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时，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已对公司截至 2018 年 9 月 30 日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情况进行了专项审核，并出具了《广东顶固集创家居股份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鉴证报告》（大华核字[2018]004856 号）</p>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无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无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全部存放于公司开设的募集资金专用账户,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活期存款的金额为 53,474,210.31 元。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无